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药康生物

股票代码：688046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国药大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华中路66号基金谷1号楼103-10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园路189号20楼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股份至5%

签署日期：2024年9月2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药康生物、上市公司、公司	指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国药	指	青岛国药大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青岛国药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青岛国药大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华中路 66 号基金谷 1 号楼 103-1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君柏（天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06-13
出资额	20,602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22MA3Q07Q789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经营期限	2019-06-13 至 2026-06-12
通讯方式	021-64650361

（二）合伙人出资情况

持有青岛国药 5%以上权益的合伙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青岛国信招商大众创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12%
2	丁春玲	18.44%
3	国药君柏（山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2%
4	深圳市永诚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3%
5	杨泽冰	7.28%
6	罗海英	7.2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青岛国药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申雯竹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女	中国	上海	无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国药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

二、未来十二个月股份增持或处置计划

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8 日披露《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国药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6,1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50%，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1,388,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若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药康生物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青岛国药	合计持有股份	21,388,190	5.22%	20,500,000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388,190	5.22%	20,500,000	5.00%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888,19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2%，持股比例由 5.22% 减少至 5.00%。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青岛国药	大宗交易	2024年9月24日	人民币普通股	888,190	0.22%
	合计	-	人民币普通股	888,190	0.22%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2024 年 7 月 2 日至 2024 年 9 月 23 日期间，青岛国药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362,000 股。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存放于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青岛国药大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申雯竹

签署日期：2024年9月24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学府路12号
股票简称	药康生物	股票代码	68804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青岛国药大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华中路66号基金谷1号楼103-10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1,388,190股 持股比例：5.2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0,500,000股 持股比例：5.00% 变动数量：减少888,190股 持股比例变动：减少0.22%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年9月24日 方式：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增加或继续减少其拥有药康生物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青岛国药大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申雯竹

签署日期：2024年9月24日